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第 3—9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2〕10043号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盈电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2022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日盈电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日盈电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日盈电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日盈电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日盈电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日盈电子公司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邻
印

肖兰
印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94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01.9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93元，共计募集资金17,461.07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200.00万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15,261.07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232.28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4,153.3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20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2年9月30日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1105023829000001608	4,500.00		已于2020年4月20日销户
	1105023829000001058	3,000.00		已于2020年4月20日销户
	1105023819000043352			已于2020年4月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2年9月30日余额	备注
				21日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32050162675109168168	1,500.00		已于2020年4月9日销户
	32050162675109198198	4,263.46		已于2020年4月9日销户
江南农村商业银行横山桥支行	01054012010001681681	889.86		已于2019年10月29日销户
合计		14,153.32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经2019年8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9年9月18日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长春日盈精密注塑件及汽车小线束生产建设项目”终止，并将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2,473.4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一) 长春日盈精密注塑件及汽车小线束生产建设项目公司承诺投资金额为3,000.00万元，公司实际投资金额为600.16万元，差额2,399.84万元。该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的主要原因为：“长春日盈精密注塑件及汽车小线束生产建设项目”与公司“精密注塑件、汽车小线束项目”所投内容一致，仅是实施地点不同，原计划长春日盈精密注塑件及汽车小线束生产建设项目是对公司主要产品进行扩产并丰富现有的产品类型。鉴于目前汽车行业整体趋势下滑，汽车零部件需求量减少，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的“精密注塑件、汽车小线束项目”已有生产设备的基础上，通过技术改进，提升工艺流程，进一步提高了设备的利用率，使得公司现有设备的产能已经能满足公司及长春日盈子公司所有客户的需求。为此，公司基于整体经营的实际需要以及出于更好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考虑，将该募投项目终止，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 雨量传感器、阳光传感器、天窗控制项目公司承诺投资金额为4,263.46万元，公司实际投资金额为3,443.01万元，差额820.45万元。该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

差异的主要原因为：公司通过严格控制项目实施成本及费用，在保证项目品质及进度的前提下有效减少开支，同时在现有的生产设备的基础上，通过技术改进，提升工艺流程，进一步提高了设备的利用率，并达到该项目预计可使用状态。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本公司研发中心项目着眼于企业中远期战略及行业发展趋势，配合公司生产工艺、质量控制和产品开发进行运作，目的是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品质、产品推新、吸收人才，以保持对行业最前沿技术信息的及时跟进。项目效益主要是通过强化企业在技术研发、产品品质和品种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及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间接提升企业的盈利能力，故存在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的情况。

2. 本公司将终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产，不单独产生效益。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1.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精密注塑件、汽车小线束项目”累计实现收益 66.36 万元，原承诺效益每年 1,581.37 万元；“前挡清洗系统、大灯清洗系统项目”累计实现收益 908.53 万元，原承诺效益每年 2,052.24 万元；“雨量传感器、阳光传感器、天窗控制器项目”累计实现收益-283.69 万元，原承诺效益每年 1,095.5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效益的 20%，主要原因系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 2019 年逐步建成并投产以来，受新冠疫情影响，乘用车市场需求有所回落，且受汽车行业产品价格年降、市场竞争激烈影响，公司部分产品订单未达预期；同时由于原材料、芯片价格上涨，导致公司用工成本、管理成本、生产成本上升，综合导致募投项目实际效益未达预期。

2.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长春日盈精密注塑件及汽车小线束生产建设项目”累计实现收益 563.22 万元，原承诺效益每年 3,430.38 万元，累计实现收

益低于承诺效益的 20%，主要原因系公司承诺投资金额为 3,000.00 万元，公司实际投资金额为 600.16 万元，占承诺投资金额的 20.01%。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 8 月 30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挡清洗系统、大灯清洗系统项目”、“雨量传感器、阳光传感器、天窗控制器项目”、“精密注塑件、汽车小线束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长春日盈精密注塑件及汽车小线束生产建设项目”终止并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实际节余人民币 3,430.88 万元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4,153.3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4,543.70[注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2,399.8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16.96%						2017 年：2,999.38				
						2018 年：6,917.86				
						2019 年：4,626.46				
						2020 年：0.00				
						2021 年：0.00				
						2022 年 1-9 月：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精密注塑件、汽车小线束	精密注塑件、汽车小线束	4,500.00	4,500.00	4,715.97	4,500.00	4,500.00	4,715.97	215.97	2019 年 2 月
2	长春日盈精密注塑件及汽车	长春日盈精密注塑件及汽车	3,000.00	3,000.00	600.16	3,000.00	3,000.00	600.16	-2,399.84	2019 年 12 月

	小线束生产建设项目	小线束生产建设项目								
3	前挡清洗系统、大灯清洗系统	前挡清洗系统、大灯清洗系统	1,500.00	1,500.00	1,508.45	1,500.00	1,500.00	1,508.45	8.45	2019年6月
4	雨量传感器、阳光传感器、天窗控制	雨量传感器、阳光传感器、天窗控制	4,263.46	4,263.46	3,443.01	4,263.46	4,263.46	3,443.01	-820.45	2019年6月
5	研发中心	研发中心	889.86	889.86	845.23	889.86	889.86	845.23	-44.63	2018年6月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2]			3,430.88			3,430.88	3,430.88	不适用
合计			14,153.32	14,153.32	14,543.70	14,153.32	14,153.32	14,543.70	390.38	

[注1]截至2022年9月30日，本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4,543.70万元，包括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3,430.88万元

[注2]2019年8月30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挡清洗系统、大灯清洗系统项目”、“雨量传感器、阳光传感器、天窗控制器项目”、“精密注塑件、汽车小线束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长春日盈精密注塑件及汽车小线束生产建设项目”终止并将上述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实际结余人民币3,430.88万元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1-9 月		
1	精密注塑件、汽车小线束	71.27%	1,581.37	94.09	-99.65	152.10	-80.18	66.36	否
2	长春日盈精密注塑件及汽车小线束生产建设项目	68.24%	3,430.38	76.36	260.61	229.53	-3.28	563.22	否
3	前挡清洗系统、大灯清洗系统	95.66%	2,052.24	361.55	216.78	178.23	151.97	908.53	否
4	雨量传感器、阳光传感器、天窗控制	80.84%	1,095.52	10.66	-79.83	-40.10	-174.42	-283.69	否
5	研发中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尚未达到预计效益的具体原因详见本报告六(三)之说明